

## 約書亞記第 7 章

### 約書亞記對我們進迦南時的教導摘要：

在【書第三章】過約旦河前 百姓要作的事情是：

- ①【書三 1】『清早起來』 親近主、接受一天的嗎哪；
- ②【書三 1】『離開罪惡的什亭』；【書三 3】離開所住的地方。【書三 14】離開帳棚。
- ③【書三 2】『三天等待神』；
- ④【書三 3】行進的時候要『跟隨著約櫃的帶領』。
- ⑤【書三 5】『要自潔』；也就是『跟隨』和『自潔』

在【書第四章】過約旦河時 百姓要作的事情是：

- ① 他們在過約旦河時 在祭司們站立的地方，(有約櫃所以也是神的面前的意思)，把『我們所看不見的信心，也就是來自於我們主耶穌復活生命的信心，扛帶上岸』，並且把它們立在『約旦河西』他們晚上住宿的地方。『新生命』
- ② 同時『約書亞』也把百姓們在『約旦河東』岸邊『眼見為憑的信心』都埋入河床底下。『舊生命』
- ③ 過約但河後的得『新生命』，而得『新生命』的唯一的途徑，別無他法。

在【書第五章】過約旦河後 百姓要作的事情是：

① 立石為記：將埃及的羞辱從你們身上滾去了；<sup>1</sup>拜偶像的羞辱；<sup>2</sup>患疾病的羞辱；<sup>3</sup>在埃及為奴的羞辱；<sup>4</sup>埃及人曾譏笑以色列人出了埃及進不了迦南。

② 行割禮：第一件事：說到地位<sup>1</sup>表明他們是屬於神的，是有資格享用神的應許。第二件事：『己』死，<sup>2</sup>割禮是在對付自己，除掉肉體好叫我們可以進入基督一切的豐盛。

③ 守逾越節：第一件事：『分別』第二件事：『記念以色列蒙救贖』<sup>1</sup>神使他們的長子脫離死的審判，<sup>2</sup>還有記念以色列人蒙拯救，脫離埃及和法老的暴政。

④ 喫新糧：第一件事：是「接受主的恩典養育的階段」已經結束 第二件事：說到「人與神合作」的開始；『嗎哪』和『美地的出產』都是豫表著基督。

⑤ 耶和華軍隊的元帥：第一件事：拔刀的元帥：當「聖靈」一負起責任，人一向地完全降服時，爭戰就要立即開始。第二件事：拔刀元帥的命令：

神是站在我這邊還是敵人那邊？”——“不是的，是你要站在神那邊！”

在【書第六章】過約旦河後 首場戰役：Apr-03-2016

- 1) 『我們每一個人都有『耶利哥城』，『營壘』需要攻破』
- 2) 要攻打我們的『耶利哥城』必須靠神
- 3) 要能讓神來執政掌權，必須靠我們能謙卑看到自己無有，神是一切，而願意讓神進來掌管引領我們，最終神把基督的謙卑變成我們的謙卑。

在【書第七章】『艾城』戰役失敗 Apr-03-2016

1) 亞甘的不滿足(貪心)，我們會失敗，十之八九都是因為心裡面有一個小小的亞干在那裡，造成我們失去神的同在。

2) 在神眼中我們是一體的 團體人。

3) 在屬靈的聖戰中，是不能容許有當滅之務的存在的。因為罪一進來，我們的靈命就遲鈍了

4) 從耶利哥 直接轉戰 艾城 並沒有回到『吉甲』在出發【書5:15】；『吉甲』是他們爭戰得勝的根基，(G: 那我們得勝的根基又在哪裡？不正是在基督裏嗎？。)

【約書亞記 5:15 耶和華軍隊的元帥對約書亞說、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、因為你所站的地方是聖的。約

書亞就照着行了。】

## Part 1 第一次閱讀

### 約書亞記 7:1

7:1 以色列人在當滅的物上犯了罪，因為猶大支派中，謝拉的曾孫、撒底的孫子、迦米的兒子亞干取了當滅的物，耶和華的怒氣就向以色列人發作。

- 1) 【6章】在神的幫助下，以色列人不費吹灰之力就拿下了耶利哥；
- 2) 在【申命記 7:26】『摩西』還在世的時候，已經有吩咐過以色列人，【申命記 7:26 「可憎的物、你不可帶進家去、不然、你就成了當毀滅的、與那物一樣。你要十分厭惡、十分憎嫌、因為這是當毀滅的物」】，
- 3) 還有在【書 6:18】也講到「恐怕你們取了那當滅的物、就連累以色列的全營、使全營受咒詛」，你看！結果「亞干」還是犯了這項罪，
- 4) 「亞干」以為無人知道，他是對的，連約書亞都不知道，可是神卻十分清楚。
- 5) 在人這一邊，我們的確很難接受這樣的事實。一個人犯的罪，怎麼能使全體受連累呢？應當是誰犯罪，誰去擔當就對了。

6) 然而神看人『是看人生命的源頭』，因為在神眼中只看兩個人：頭一個人是亞當，另一個人是基督。所有的人若不是在亞當裡，就一定是在基督裡。這就是身體的原則。一個完全的身體，身上的每一個肢體都是完美的。身體上的肢體若有殘缺，那個身體就是一個殘缺的身體。神看以色列是一個整體，是作神見證的整體；一點的殘缺就使神的見證產生殘缺。

7) 因此，「亞干」的過失就不能看作是一個人的事，而是以色列全體的事，因為「亞干」使以色列的見證出現了殘缺。

### 約書亞記 7:2

7:2 當下約書亞從耶利哥打發人往伯特利東邊靠近伯亞文的艾城去、吩咐他們說、你們上去窺探那地。他們就上去窺探艾城。

- 1) 太容易就得到的成功，會使人心傾向驕傲，忘記這是上帝的恩典。輕易就得著的成功容易讓人鬆懈，鬆懈就放肆，放肆就出事。
- 2) 一向謹慎的『約書亞』，在這事上竟然也沒有求問耶和華了，他直接『從耶利哥打發人往伯特利東邊靠近伯亞文的艾城去，吩咐他們說：「你們上去窺探那地。」
- 3) 連『約書亞』這麼優秀的領袖都會存有輕慢心態，更何況其他人呢？
- 4) 這不就是我們的寫照嗎？當碰到艱難考驗時，我們會迫切的禱告，謙卑順服，一旦危機過後，我們就忘記感謝了。(G: 罪一進來我們的靈命就遲鈍了)

### 約書亞記 7:3~4

7:3 他們回到約書亞那裡，對他說：“眾民不必都上去，只要二三千人上去，就能攻取艾城；不必勞累眾民都去，因為那裡的人少。”

7:4 於是，民中約有三千人上那裡去，竟在艾城人面前逃跑了。

- 1) 『約書亞』就趁熱打鐵，因為旗開得勝、士氣高漲，他先派人去偵察艾城的情況，探子回來彙報說艾城不大，人數不多，相信會很容易就拿下的。
- 2) 『約書亞』就按照探子們的建議，差派少量的戰士去攻城。結果是大敗而逃，還死了36人！

3) 表面看起來，『艾城』失敗的原因就是『亞干』犯罪而連累全民，並且『亞干』做得極為隱蔽，但是『約書亞』顯然被初戰告捷沖昏了頭腦，僅僅憑著探子的建議就自作主張，草率決定；忘記了耶利哥大捷是神引領的結果，忘記了他在戰前可貴的也是必要的做法，就是尋求神的指引【書 5:13~15】；【書 6:2~5】。

【約書亞記 5:13 約書亞靠近耶利哥的時候舉目觀看、不料、有一個人手裏有拔出來的刀、對面站立、約書亞到他那裏、問他說、你是幫助我們呢、是幫助我們敵人呢。】

【約書亞記 5:14 他回答說、不是的、我來是要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。約書亞就俯伏在地下拜、說、我主有甚麼話吩咐僕人。】

【約書亞記 5:15 耶和華軍隊的元帥對約書亞說、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、因為你所站的地方是聖的。約書亞就照著行了。】

4) 會失敗的背後都有許多隱藏的罪，因罪會讓「賜福的上帝」離開我們的。

5) 『當滅之物，這有兩種看解釋』：

**第一**是：耶利哥城是以色列人進迦南地所佔領的第一座城，就好像是「初熟之物」，按照律法規定，凡「初熟之物」都當歸耶和華為聖。所以，要進攻耶利哥城之前，約書亞就再三告誡：

**第二**：耶利哥城無論是人口、牲畜要一齊滅盡，無一存留，因為此城罪惡極深，無可饒恕，將之「毀滅」，是上帝公義審判的執行。

6) **當我們遇到挫折失敗，首先要省察自己，是不是有得罪上帝的地方？或是有得罪人得地方？若有，就要修補破口，趕緊向上帝和人認罪，才不會使祝福漏失掉。**

7) 我們的生命當中，是否也有隱藏的罪呢？人雖不知，自己或許知道，或許不知道，不過上帝更知道；如果我們不肯去面對，不願意處理，但上帝卻不放過我們，因祂不願意我們一步一步被罪吞吃。

8) 這裏同時也看到我們的缺點 我們經常都認為 耶利哥城 這種困難的才需要禱告，『艾城』這種小是自己來就行了。

**約書亞記 7:5**

7:5 艾城的人擊殺了他們三十六人、從城門前追趕他們、直到示巴琳、在下坡殺敗他們、眾民的心就消化如水。

1) 在一場戰役中損失了三十六個人，本來並不算是什麼大不了的事。

2) 但我們別要忘記，這批出埃及以後的第二代兵丁，自從在加低斯再次起行進迦南時起，他們還沒有吃過敗仗。他們擊殺了河東地的二王，又擊敗了全米甸人，他們並沒有折損一人。他們渡過約但河，又攻取了耶利哥，每一次的軍事行動，他們都穩穩的得勝。所以對這一次的小折損，他們就感覺受不了。

3) 【約書亞記 1:12~15】，『約書亞』亞特別對流便人、迦得人、和瑪拿西半支派的人說「你們中間一切大能的勇士、都要帶著兵器、在你們的弟兄前面過去、幫助他們」，以致之前摩西也曾經講過類似的話語，**神的心意看來是要全以色列一起參與，這次卻只有三千人過去，是不是干犯了神的心意呢？**

【約書亞記 1:12 約書亞對流便人、迦得人、和瑪拿西半支派的人、說、】

【約書亞記 1:13 你們要追念耶和華的僕人摩西所吩咐你們的話、說、耶和華你們的神使你們得享平安、也必將這地賜給你們。】

【約書亞記 1:14 你們的妻子、孩子、和牲畜都可以留在約但河東摩西所給你們的地、但你們中間一切大能的勇士、都要帶著兵器、在你們的弟兄前面過去、幫助他們。】

【約書亞記 1:15 等到耶和華使你們的弟兄、像你們一樣得享平安、並且得着耶和華你們 神所賜他們為業之地、那時纔可以回你們所得之地、承受為業、就是耶和華的僕人摩西在約但河東向日出之地所給你們的。】

2) 這裡有一點我們要認識的，神看一人與眾人是一致的，『亞干』犯罪代表了全營以色列民犯罪，所以，神便向以色列發怒。一個人的事，代表了全部。張恩年牧師

### 約書亞記 7:6~9

7:6 約書亞便撕裂衣服，他和以色列的長老把灰撒在頭上，在耶和華的約櫃前俯伏在地，直到晚上。

7:7 約書亞說：“哀哉！主耶和華啊，你為什麼竟領這百姓過約旦河，將我們交在亞摩利人的手中，使我們滅亡呢？我們不如住在約旦河那邊倒好。

7:8 主啊，以色列人既在仇敵面前轉背逃跑，我還有什麼可說的呢？

7:9 迦南人和這地一切的居民聽見了，就必圍困我們，將我們的名從地上除滅。那時，你為你的大名要怎樣行呢？”

1) 『約書亞』深知這次戰敗可怕的破壞力，因此他撕裂衣服，和長老們把灰撒在頭上，以此來表示震驚和擔憂。

a) 雖然艾城一戰，只死了 36 個人，但是這次戰敗產生的破壞力是毀滅性的，要知道它還僅僅是進入迦南之後的第二次戰役。

b) 這個信息向以色列百姓傳遞的信息是，神不一定時刻保護他們，幫助他們；或者說神的帶領是不確定的，甚至是不可捉摸的。

c) 這個信息向敵方傳遞的信息是，以色列民並不是像一直風聞的那樣是不可戰勝的。

2) 『約書亞』痛苦的責問神：如果進入迦南是為了送死，那麼神何必領以色列人過約旦河呢？過約旦河的神蹟又有什麼價值呢？如果以色列人因此被滅亡，神又該怎樣挽回對他的大名所形成的極大的羞辱呢？

3) 『約書亞』這種埋怨正像在曠野的以色列人所犯的，「不如立一個首領，回埃及去罷」【民十四 4】。

【民數記 14:4 眾人彼此說、我們不如立一個首領、回埃及去罷。】

4) 這裏也看到禱告的重要 從 7:7 一直禱告到 7:9 約書亞的禱告月接近神的心意。

5) 在約書亞為整個民族代求，他在耶和華的約櫃前俯伏，問了幾個問題：

a) 【書 7:7】「你為甚麼竟領這百姓過約但河，將我們交在亞摩利人的手中，使我們滅亡呢？」

b) 【書 7:8】「以色列人既在仇敵面前轉背逃跑，我還有甚麼可說的呢？」約書亞他這是在問神的應許在那裡？

c) 【書 7:9】「你為你的大名要怎樣行呢？」約書亞在問神要做些什麼來保護自己的名？

6) 所以當約書亞為整個民族代求時，①神就向約書亞指明他們的罪項，然後②神再啟示以色列人要自潔，並把所有人帶到神面前，找出違背了耶和華的約、又行了愚妄事的人；就找出亞干出來（把罪找出來）。

### 約書亞記 7:10~12

7:10 耶和華吩咐約書亞說：“起來！你為何這樣俯伏在地呢？”

7:11 以色列人犯了罪，違背了我所吩咐他們的約，取了當滅之物，又偷竊，又行詭詐，又把那當滅的放在他們的傢俱裡。

7:12 因此，以色列人在仇敵面前站立不住。他們在仇敵面前轉背逃跑，是因成了被咒詛的，你們若不把當滅之物從你們中間除掉，我就不再與你們同在了。

1) 神告訴他這次戰敗直接的原因，就是有人犯罪，取了當滅之物；只有趕快除掉這些當滅之物，才可以贏得神繼續的同在，繼續克敵制勝。

2) 『亞干』犯罪，眾人和約書亞都不會知道，但神清楚。

a) 當時只有『亞干』犯罪，但神則視之為全體以色列人犯罪【書 7:1】，表示『亞干』的罪很大，神因此發怒【書 7:1】，要以三十六人被殺為儆戒，那三十六個士兵真是死得冤枉。

b) 神說有人違背祂的約，取了當滅之物【書 7:11】，這約亦即『約書亞』所宣佈的警告。【書 6:18】『恐怕你們取了那當滅之物、就連累以色列的全營、使全營受咒詛』

c) 神說出該人的罪行如下：

① 取當滅之物。【書 7:11】【書 7:26】

② 偷竊。【書 7:11】【書 7:21】

③ 行詭詐。【書 7:11】【書 7:21】

④ 藏罪贓【書 7:11】、

⑤ 行事愚妄【書 7:15】。

d) 神覺得他們中間不潔，被罪污染，所以刑罰他們，也不會再與他們同在同戰。

e) 他們若不除罪，他們便不能在敵人面前站立得住，意即必被打敗（13 節）。

### 約書亞記 7:13

7:13 你起來、叫百姓自潔、對他們說、你們要自潔預備明天。因為耶和華以色列的神這樣說、以色列阿、你們中間有當滅之物。你們若不除掉、在仇敵面前、必站立不住。

1) 光是知道人的愚昧還是不足夠，必須繼續往前去，確實的除掉那惹神怒氣的原因，叫神的同在與喜悅重新恢復在神的子民中間。

2) 神給『約書亞』指示了恢復潔淨的方法，把當滅之物從他們中間除掉，讓神的同在再一次顯明在他們中間。

3) 『亞干』若是主動的向神認罪，也許他還能免去死亡。只是他沒有這樣作，他還存著僥倖能逃避給發現的心。

### 約書亞記 7:14~15

7:14 到了早晨，你們要按著支派近前來；耶和華所取的支派，要按著宗族近前來；耶和華所取的宗族，要按著家室近前來；耶和華所取的家室，要按著人丁，一個一個地近前來。

7:15 被取的人，有當滅之物在他那裡，他和他所有的必被火焚燒，因他違背了耶和華的約，又因他在以色列中行了愚妄的事。”

1) 神又交待了揪出元兇的做法。時間是次日，可能是抽籤，所用工具可能是大祭司胸牌裡面的烏陵和土明。

2) 揪出元兇之後，要把他和所取的當滅之物全部燒掉。而今日百姓都要自潔，反省自己，以預備次日的審查。

### 約書亞記 7:16~17

7:16 於是約書亞清早起來、使以色列人按著支派近前來。取出來的、是猶大支派。

7:17 使猶大支派〔原文作宗族〕近前來、就取了謝拉的宗族、使謝拉的宗族、按着家室人丁、一個一個地近前來、取出來的、是撒底。

7:18 使撒底的家室、按着人丁、一個一個地近前來、就取出猶大支派的人謝拉的曾孫、撒底的孫子、迦米的兒子亞干。

1) 『約書亞』無法知道是誰犯罪，於是神指示他用「抽籤」的方法去找出罪犯，抽籤是屬於迷信，是否可靠？當然，如果是用人的方法去抽籤，當然不可靠，但有神在其中，當然會使人抽出應該被找出的人無疑。

2) 正如在使徒時代，他們要揀選一人來代替已自殺的猶大，結果從二人中選出馬提亞來，他們在抽籤前如此禱告說：「求你從這兩個人中，指明你所揀選的是誰」【徒一 26】。大衛王也用掣簽法【代上廿五 9】，尼希米也用過掣簽之法【尼十 34】，可見屬於神的指示，掣簽今日仍可用。

【使徒行傳 1:26 於是眾人為他們搖籤、搖出馬提亞來、他就和十一個使徒同列。】

【歷代志上 25:9 掣籤的時候、第一掣出來的是亞薩的兒子約瑟、第二是基大利、他和他弟兄並兒子共十二人。】

【尼希米記 10:34 我們的祭司、利未人、和百姓、都掣籤、看每年是哪一族、按定期將獻祭的柴奉到我們 神的殿裏、照着律法上所寫的、燒在耶和華我們 神的壇上。】

### 約書亞記 7:18~19

7:18 使撒底的家室，按著人丁，一個一個地近前來，就取出猶大支派的人謝拉的曾孫，撒底的孫子，迦米的兒子亞干。

7:19 約書亞對亞干說：“我兒，我勸你將榮耀歸給耶和華以色列的神，在他面前認罪，將你所做的事告訴我，不要向我隱瞞。”

1) 『約書亞』於是按著神的吩咐抽出誰是真兇。

2) 『亞干』承認所犯下的罪，並且交待了所取的東西以及藏匿地點。

### 約書亞記 7:20~23

7:20 亞干回答約書亞說、我實在得罪了耶和華以色列的神、我所作的事、如此如此。

7:21 我在所奪的財物中、看見一件美好的示拿衣服、二百舍客勒銀子、一條金子、重五十舍客勒、我就貪愛這些物件、便拿去了、現今藏在我帳棚內的地裏、銀子在衣服底下。

7:22 約書亞就打發人跑到亞干的帳棚裏、那件衣服果然藏在他帳棚內、銀子在底下。

7:23 他們就從帳棚裏取出來、拿到約書亞和以色列眾人那裏、放在耶和華面前。

2) 『示拿衣服』是一種長袍，是當時示拿地的名產，用精細手工編織而成。「示拿是巴比倫之地」，因此這件袍子是舶來品，價值不菲。這可能是拜偶像所用的衣服，因此禁止留用。

2) 一件美好的示拿衣服。「示拿」實為約書亞時代的巴比倫古稱，

3) 在巴別塔建築之前，寧錄擴充他的帝國，都在示拿地（創十 10），後來他們要建築塔頂通天的巴別塔，便是在示拿地平原。

4) 『亞干』把衣服藏在他帳棚內的地裡，金銀則藏在衣服內，掩人耳目。在此我們發現幾點值得三思：

① 罪多數是隱藏的，秘密從事的。

② 但罪是不能隱藏的，一定會暴露。

③ 有罪是要受審判的，犯罪者自己受刑，也會連累他人。

### 約書亞記 7:24~26

7:24 約書亞和以色列眾人把謝拉的曾孫亞幹和那銀子、那件衣服、那條金子，並亞幹的兒女、牛、驢、羊、帳棚，以及他所有的，都帶到亞割穀去。

7:25 約書亞說：“你為什麼連累我們呢？今日耶和華必叫你受連累。”於是，以色列眾人用石頭打死他，將石頭扔在其上，又用火焚燒他所有的（注：“他們所有的”原文作“他們”）。

7:26 眾人在亞幹身上堆成一大堆石頭，直存到今日。於是，耶和華轉意，不發他的烈怒。因此那地方名叫亞割穀（注：“亞割”就是“連累”的意思），直到今日。

1) 約書亞就按照神的吩咐，把『亞干』及其所取當滅之物，還有他的家人和所有的財產，都帶到亞割穀。

2) 看到這裡，我們雖然為以色列人按照神的吩咐除掉了罪惡而高興，但是『亞干』僅僅偷取一些有限的財物，就被治死，是否量刑太重？要知道日後的戰役是允許取牲畜和財物作為戰利品的。而且他也當眾認罪了，為什麼沒有得到赦免？一人做事一人當，為什麼還株連他的家人？

a) 『神事先就命令在先，也言明後果』【書 6:18~24】。在攻打耶利哥城之前，神已經頒佈命令，金銀歸神所有，其他必須毀滅。假使對亞干的罪予以姑息，不施處罰的話，不但是亞干一家，還有越來越多的知情人，甚至整個以色列，都會藐視神的命令，為所欲為。

b) 『亞干』違命之後，直接帶來的後果是艾城兵敗，產生毀滅性的破壞力，他是知道真實原因的，但是並沒有站出來認罪。

c) 神叫『約書亞』先命令百姓自潔，好預備次日的審查，原因是有人取了當滅之物，必須除掉才能勝過仇敵迦南人；神並沒有直接點名，神這樣做的目的是什麼呢？神提供機會給『亞干』有反省認罪的機會，就像主耶穌沒有點破猶大而一再給其機會那樣；但是亞幹沒有抓住機會，可能還心存僥倖。

d) 抽籤之前，『亞干』仍然沒有悔悟，仍然心存僥倖。最終事情敗露的時候，才迫不得已認罪【書 7:20-21】，已經太遲了！『亞干』浪費了太多的機會，最終被處死一點也不過分！

e) 而亞幹的家人受到殃及，很可能他們也參與此事，並且代為隱瞞【申 24:16】；【民 26:11】。

【申命記 24:16 不可因子殺父、也不可因父殺子，凡被殺的都為本身的罪。】

【民數記 26:11 然而可拉的眾子沒有死亡。】

3) 用石頭作為刑罰的工具，摩西早有此律【利廿 2】；【申十三 10】，當然是死得很淒慘。

【利未記 20:2 你還要曉諭以色列人說、凡以色列人、或是在以色列中寄居的外人、把自己的兒女獻給摩洛的、總要治死他、本地人要用石頭把他打死】

【申命記 13:10 要用石頭打死他、因為他想要勾引你離開那領你出埃及地為奴之家的耶和華你的神。】

## Part 2 第二次閱讀

### 約書亞記 7:1

7:1 以色列人在當滅的物上犯了罪，因為猶大支派中，謝拉的曾孫、撒底的孫子、迦米的兒子亞干取了當滅的物，耶和華的怒氣就向以色列人發作。

1) 同樣的，神的教會也是一個整體，是基督的身體，所以我們必須認識身體的法則。認識了身體的法則，個人就會受約束，因為個人是直接影響全體的。好的固然影響全體，壞的也一樣的影響全體。因此，絕不能看個人的事與全體無關。

2) 【林前十二章 26 節】『若一個肢體受苦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。若一個肢體得榮耀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快樂。』我們還可以清楚的說：『一個肢體發生難處，所有的肢體就承擔難處』。

3) 所以在屬靈的爭戰中，我們不能只看見個人，而看不見整體。因為個人與整體是息息相關的。

4) 擴大一點來說，現今作為神見證的教會，在屬靈的爭戰中是站在最前哨的位置上。因此必須讓每一個人都看見身體。不單是看見局部的身體，而是看見整個的身體。說清楚一點，不單是看見個人與地方教會的關係，並且更進一步看見地方教會與宇宙教會的關係。這樣說來好像有點不著邊際，但實際上並不是這樣，因為只有看見了宇宙教會，才會全面的儆醒謹守，不因著人這方面的疏失，而給神的見證製造破口，讓神的對頭有機可乘，使神的兒女受傷，也使神的見證受虧損。

### 約書亞記 7:6~9

7:6 約書亞便撕裂衣服，他和以色列的長老把灰撒在頭上、在耶和華的約櫃前、俯伏在地、直到晚上。

7:7 約書亞說、哀哉、主耶和華阿、你為甚麼竟領這百姓過約但河、將我們交在亞摩利人的手中、使我們滅亡呢、我們不如住在約但河那邊倒好。

7:8 主阿、以色列人既在仇敵面前轉背逃跑、我還有甚麼可說的呢。

7:9 迦南人和這地一切的居民聽見了、就必圍困我們、將我們的名從地上除滅、那時你為你的大名要怎樣行呢。

1) 『約書亞』有這樣的反應，在態度上是對的，但他的裡面卻沒有看見，沒有了光，全都黑暗了。只看見外面的環境，卻看不見神的手，使他感到進退兩難。

2) 會把難處帶到神的面前是作得準確，但不能只向神訴說難處，必須要在神的光中找出發生難處的原因。

3) 『約書亞』學會從神的角度看事情是很重要的，如【出埃及記 32 章】記載以色列人在曠野拜金牛犢的事情，『摩西』也是以神的角度看，並以此求神不要除滅以色列人。

4) 我們也要懂得學會從神的角度看事情，可以更明白神的安排，從而學會變得更順服，走神要你走的路。

### 約書亞記 7:10~12

7:10 耶和華吩咐約書亞說、起來、你為何這樣俯伏在地呢。

7:11 以色列人犯了罪、違背了我所吩咐他們的約、取了當滅的物、又偷竊、又行詭詐、又把那當滅的放在他們的家具裏。

7:12 因此、以色列人在仇敵面前站立不住、他們在仇敵面前轉背逃跑、是因成了被咒詛的、你們若不把當滅的物、從你們中間除掉、我就不再與你們同在了。

1) 神主動的向他們說明，



一面是讓百姓們認識神的鑑察是明確的，人不能在神面前作假。

一面也是讓他們明白，神祂是如何的恨惡罪，因為罪把神向人作工的手擋住了，罪也使人成了可咒詛的。

2) 犯罪的行動不一定要很驚人，那怕是一個小小的動作，只要是藐視神，不把神放在眼中，不以神說的話為是，這就叫神的手不再伸出來，因為神不能與陷在罪裡的人同在。

3) 神處理事情的方法是很神奇的，祂一早就知道『亞干』犯罪，可是祂並沒有告訴『約書亞』，祂要全體人民經歷、承擔了後果之後，才在求問中，給答案。

4) 這裡我們可以反省一下，是不是『約書亞』在出戰之前，並沒有求問神？還是要全體人民去經歷和承擔才是神真正的心意？這是一個很值得思考的問題

### 約書亞記 7:24~26

7:24 約書亞和以色列眾人、把謝拉的曾孫亞干、和那銀子、那件衣服、那條金子、並亞干的兒女、牛、驢、羊、帳棚、以及他所有的、都帶到亞割谷去。

7:25 約書亞說、你為甚麼連累我們呢。今日耶和華必叫你受連累。於是以色列眾人用石頭打死他、將石頭扔在其上、又用火焚燒他所有的。〔他所有的原文作他們〕

7:26 眾人在亞干身上堆成一大堆石頭、直存到今日。於是耶和華轉意、不發他的烈怒。因此那地方名叫亞割谷、直到今日。〔亞割就是連累的意思〕

1) 『約書亞』的處理方法也合乎摩西的律法，摩西說取了當滅的物，「你就成了當毀滅的、與那物一樣」，所以『亞干』及他的一切就被除滅掉，為甚麼兒女都需要？因為兒女是他的產業，並且存留他的名，以色列人很重視名，要除滅的當然包括他的名（兒女）

2) 一人犯罪，禍及眾人，『摩西』已經多次告誡，再加上為甚麼要用抽籤的方法把真兇抽出來？就是想『亞干』自己在抽籤期間就出來自首，可惜的是他並沒有這樣做，所以並不是沒有給過機會，而是他犯罪後仍然以為自己能僥倖逃脫，輕視神的大能，就要承受惡果。

3) 『亞割谷』這名字來看，這才是徹底的對付罪。不這樣絕對的處置，就不能有徹底的恢復。亞割谷就是連累的意思。『亞干』不單是連累了自己，也連累了全以色列，叫以色列在享用神應許的事上受到了阻礙。

4) 神不是以這些事物為醜惡，但是這些事物若在人心裡代替了神，叫人愛慕這些過於尊重神的話，這些就成了可咒詛的事物，必須徹底的在我們心中除掉。

5) 以色列人從他們中間除掉了當滅的物，他們裡面就明亮了，神也恢復向他們說話，也恢復在他們中間作神軍隊的元帥。在神面前的一切都恢復正常以後，艾城的攻掠就繼續展開。

6) 那曾叫以色列人的心消化如水的艾城，如今就成了以色列人誇勝的地方。以色列人在艾城，不單是享用爭戰上的得勝，更重要的是他們對神有了更深的認識，因此與神的關係也有了更進一步的緊密。『艾城』是他們曾經失敗的地方，但同時也是他們在屬靈經歷上的轉折點，從失敗轉向得勝。他們攻打『艾城』前，並沒有先回到吉甲的地位上。

## Part 3 交通分享

### 『造成『艾城失敗』的原因有』

#### 【第一，以色列人犯了罪。】

- 1) 【帖前四 3】【彼前一 16】都提到；神雖然愛罪人，但祂卻恨惡罪惡。  
【帖前四 3『神的旨意是要你們成為聖潔，遠避淫行。』，】  
【彼前一 16『因為經上記着說、：「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是聖潔的。』】
- 2) 許多罪，不一定是外表看的見的，也有是隱藏在內心的，那會是漸漸腐敗，使神的靈再也不與我們同在的；好像植物，人只知牠忽然枯死，卻不知牠的枯死，實際是由來已久了。**亞干所犯的罪，無人能見，但上帝看的見；**
- 3) 神的百姓在爭戰期間『要聖別』出來。但猶大支派的「亞干」，因著偷竊『當滅的物』犯了罪，造成失敗的主因。

#### ※『「亞干」會犯罪的原因是起於貪心』

- 1) 這一章：「亞干」承認說，在耶利哥城的戰役中，【書 7:21】『看』見一件美好的示拿衣服，我就『貪』愛這些物件，便『拿』去了。現今『藏』在我帳棚內的地裡，銀子在衣服底下。」
- 3) 這跟先祖『夏娃』吃禁果同樣是這四部曲，「於是女人『見』那棵樹的果子好作食物，且是可喜『愛』的，就『摘』下果子來了，兩人後來害怕，就『躲藏』。」
- 3) 我們必須知道『罪』常常是從心思意念中產生。這章的亞干犯罪也是從『不滿』開始。我們從聖經中知道，亞干是猶大支派，是謝拉的曾孫、撒底的孫子、迦米的兒子。猶大支派的繼承人。亞干的家裡並不缺金銀財寶。
- 3) 但是最好笑的就是，你拿了一件那麼美麗的衣服，結果一穿出來，人家就能指認馬上穿幫。結果衣服拿來了，卻連穿的機會都沒有。這不就是愚蠢無知？
- 4) 亞干根本不需要這些特別的金銀和漂亮的衣服。他甚至根本用不上這些東西。為了避免被人知道，得把它藏起來。
- 5) 還有金銀本身不是壞事。除非我們內心有慾望、才會有敗壞產生。否則身外的事物，是無法敗壞我們。【提摩太前書 6:10】並沒不是說「錢是萬惡之根」，而是說「貪財」才是。

【提摩太前書 6:10 貪財是萬惡之根，有人貪戀錢財，就被引誘離了真道、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。】

- ① 作為一個有錢人，他的『貪』不處理，就讓經濟不如他的人更有貪的理由。
- ② 作一個教會的領導，他的『貪』若是不處理，就讓地位和輩份不如他的人更有『貪』的理由。

#### 【第二，他們失去主的同在。】

- 1) 在艾城，因為他們在「耶利哥城」犯了罪，使他們在不知不覺中，已經失去了主的同在而不自覺，這是因為他們的靈性，因為①罪而愚昧、加上②人的驕傲和③眼睛短視，他們就輕視仇敵。造成 36 人被殺。
- 2) 還記得【約書亞記 5:14】『約書亞還俯伏在元帥面前下拜、說、我主有甚麼話吩咐

僕人。』現在因為罪的關係，約書亞就看不見的元帥了，自己做起決定來了。

【約書亞記 5:14 他回答說、不是的、我來是要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。約書亞就俯伏在地下拜、說、我主有甚麼話吩咐僕人。】

3) 當約書亞才發現事情不對了。他就在耶和華的約櫃前俯伏在地，求問神，他們要怎麼作，才能攻下艾城 - **這才是在次回到神面前的正確做法。**

4) **我們是不是，也是經常把聖靈忘了，有沒有想過很可能是罪的原因，讓我們忘記聖靈的存在？，我們是否有犯罪而卻忘記走到主面前認罪呢？**

### 【第三，他們信靠自己。】

1) 約書亞輕敵，見艾城不大，只派出少數軍隊，這是輕敵。

2) 為什麼會輕敵呢？因為以色列人將『耶利哥城』的勝利視為自己的，認為自己夠強了，不需要上帝幫助，因此沒有求問上帝。

3) 這邊說到因為罪已經進入了以色列人，進而產生他們驕傲，(在【書 7:4】聖經中看不到是約書亞帶領著那二三千人去打仗)，他們的草率，所以他們所取得的資訊是錯誤。  
(G: **罪一進來我們的靈命就遲鈍了**)

4) 我們要永遠記住，神沒有人也能作一切事，神祂守住『成為肉體』的原則，要藉著人、同著人、甚至在人裏面作一切事。

5) 這裏同時也看到我們的缺點 我們經常都認為 耶利哥城 這種困難的才需要禱告，『艾城』這種小是自己來就行了。

### 【第四，他們失去與神的一。】

1) 在耶利哥，以色列人同著祭司扛抬的約櫃（豫表基督作三一神的具體化身）繞城。這景象的屬靈意義乃是一幅『團體人』和神同工的圖畫，神與人，人與神一同行走，如同一人。

2) ①這是以色列人過約但河的方式，②也是毀滅耶利哥城的方式。是神與以色列人爭戰在一起。

3) 屬靈的爭戰，實際上是神爭戰，以色列人不過呼喊、宣揚、見證，然後佔有那城。以色列在『艾城』失敗的關鍵，乃是他們失去神的同在，**不再與祂是一。**

4) 在我們人看，每個人是單獨的個體，但是神是以 基督裏『合一』的眼光在看事情，因為這緣故，神對約書亞說，『以色列人犯了罪。』，也因著這罪，神離開他們，不與以色列人同在了。

### 【第五，他們竊取神的榮耀。】

1) 這一章：「亞干」的罪不只是①強奪神的財富，還有②神的榮耀。是一件如同淫亂和偶像崇拜的事情。

2) 『示拿<08152>衣服<0155 陰性名詞 榮耀, 單袍>』的**衣服**這個字希臘文的聖經則是翻成「彩衣」，但另一個意思就是「榮耀」。

3) 另外喇合別上的**紅色繩**<08615 陰性名詞 指望, 期望>，這個字代表希望。是救恩寶血的

盼望。

- 4) 而『示拿的美衣，則象徵了『巴比倫』的榮耀，它是有錢、有勢、有權的人所穿的，「亞干」貪愛巴比倫的榮耀，而輕忽神的誡命。**從象徵和實質意義上都褻瀆了神。**
- 5) 【約十三31】耶穌被捉之前，在喫晚餐的時候，猶太受了點餅，立刻就出去。他既出去，耶穌說：『如今人子得了榮耀，上帝在人子身上也得了榮耀。』**猶太出去，耶穌才得榮耀。亞干除掉，以色列人得勝利。**

【約翰福音 13:31 他既出去、耶穌就說、如今人子得了榮耀、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榮耀。】

『還有這一章中我們也同時看到』

### ※ A) 『不能安分守己』

- 1) 人最大的問題。就是不能安分守己，
- 巴別塔，塔頂通天，都是想成為神。
  - 連亞當、夏娃吃了禁果，也是聽了蛇說：你們吃了，就會跟神一樣。**這都是人想竊取神的榮耀！**
- 2) 我們要學『彼得』、『約翰』、『保羅』，一碰到這種情況就跳開。
- 【使徒行傳 10:26】當使徒『彼得』接受異象去見外邦的軍官哥尼流，哥尼流一見他要拜他，彼得馬上跳開說：「你起來，我也是人」，  
【使徒行傳 10:26 彼得卻拉他說、你起來·我也是人。】
  - 【使徒行傳 14:11】當使徒保羅和巴拿巴在路司得城醫治了瘸子，當地人鼓譟說：「有神藉著人形、降臨在我們中間了」那些人要向他們送花獻祭，兩人馬上激動地阻止群眾。  
【使徒行傳 14:11 眾人看見保羅所作的事、就用呂高尼的話、大聲說、有神藉著人形、降臨在我們中間了。】
  - 【約翰福音 1:27】當施洗約翰被人誤認為彌賽亞，更是說「那要來的不是我。那要來的人我連給他解鞋帶都不配。」這才是智慧。  
【約翰福音 1:27 就是那在我以後來的、我給他解鞋帶、也不配。】
- 3) 還有【申命記 32:15】神早就提醒說：「耶書崙漸漸肥胖，粗壯，光潤，踢跳，奔跑，便離棄造他的神，輕看救他的磐石。」  
【申命記 32:15 但耶書崙漸漸肥胖、粗壯、光潤、踢跳奔跑·便離棄造他的神、輕看救他的磐石。】

### ※ B) 『一犯錯就極力想辦法掩飾、躲藏』

- 1) 文章中「亞干」把東西偷來了，就是想辦法掩飾。
- 2) 但是最好笑的就是，「亞干」不缺金銀財寶，他拿了一件那麼美麗的衣服，也沒機會穿，因為一穿就會馬上穿幫。歸咎起來還是因為『貪心』。
- 3) 當人類始祖犯罪時，聽見耶和華神在園中行走的聲音，就躲藏在園子的樹林中，躲避耶和華神的面；
- 4) 在這些事件上，我們察覺到；人類並沒有隨著「慾望的滿足」而變得更有智慧，反而「從慾望中」帶出更多的「無知和欺騙」。

### ※ C) 『喇合的忠心 VS 亞干的貪心』

- 1) 讀到這裡：我們學到了妓女喇合，因著她抓住神的恩典而且忠心，神就把她從卑微

升為至高，列名在君王的家譜中。

2) 同樣地，神也能把『亞干』這個家譜顯赫的貴族，從金字塔的頂端的身家降到亞割谷的谷底。**這是神救恩的奇妙，祂不看那些世人都看的外在條件，卻是看我們的內心。**

#### ※ D) 『當滅之物的處罰』

1) 我們或許會問「亞干」一人犯罪，為什麼不處死他一人就好，為什麼還會連累到會眾，和那 36 個在艾城之戰中陣亡的將士呢？

a) 何況 摩西【申命記 24:16】不是說：「不可因子殺父，也不可因父殺子，各人要為本身的罪而死」。

【申命記 24:16 不可因子殺父、也不可因父殺子，凡被殺的都為本身的罪。】

b) 更奇怪的是【約書亞記 7:11】卻說，「以色列人犯了罪」？

【約書亞記 7:11 以色列人犯了罪、違背了我所吩咐他們的約、取了當滅之物、又偷竊、又行詭詐、又把那當滅的放在他們的家具裏。】

2) 首先我們記得【約書亞記 6:18】神就警告了、不要取那當滅之物、**恐怕連累以色列的全營、使全營受咒詛。**

【約書亞記 6:18 至於你們、務要謹慎、不可取那當滅之物、恐怕你們取了那當滅之物、就連累以色列的全營、使全營受咒詛。】

3) 還有在【約書亞記第六章】中，上帝關於佔領耶利哥有兩個規定，或者說，只有兩項規定：

a) 【約書亞記 6:17】要善待喇合一家

【約書亞記 6:17 這城和其中所有的、都要在耶和華面前毀滅，只有妓女喇合、與他家中所有的、可以存活、因為他隱藏了我們所打發的使者。】

b) 【約書亞記 6:18】遠離那些當滅之物。

4) 這在再說明，這是一場以神名發起的聖戰，因為他們是要進迦南的產業的，他們必須是聖潔的；神名發起的聖戰在屬靈上的意義就是一個『潔淨』、『聖化』的運動。

5) 如果我們還記得使徒行傳，**初代教會『亞拿尼亞夫婦』欺哄聖靈的罪嗎？這都是一樣以神名發起的聖戰『潔淨』、『聖化』的運動。**

【使徒行傳 5:1 有一個人、名叫亞拿尼亞、同他的妻子撒非喇、賣了田產。】

6) 更別說『耶利哥城』是以色列人進迦南地所佔領的第一座城，就好像是「初熟之物」，

#### ※ E) 『會聯帶處罰，也是因為我們都是互為肢體的關係』

1) 亞干犯罪，理應單罰亞干，為何又牽連他全家呢？其實在這裏有一個很重要的真理；

2) 我們彼此「在主裏」並「耶穌基督的教會」中，我們有互為肢體的關係。我們雖然有很多不同，例如不同背景、不同經歷、不同看法、不同時代等……但我們在基督裏，卻成為一個身體；我們彼此相稱弟兄姊妹，在靈裏是同一個家庭。一個肢體受苦，全部都受苦；一個肢體得榮耀，全體就得榮耀。

3) 大衛謀害烏利亞的性命，和拔示巴犯姦淫，也是影響他整個家族，先知拿單傳遞神的責備說話：【撒下十二 10 下】「**刀劍必永不離開你的家！**」

a) 首先是『他和拔示巴』在罪中所生的第一個兒子立即患病而死

b) 第二是大衛的兒子『暗嫩』，玷汙了他同父異母妹妹『他瑪』，結果被他瑪的哥哥『押沙龍』所殺害。

- c) 第三是大衛的兒子『押沙龍』，後來反叛大衛，在戰爭中被刺殺。
  - e) 第四是大衛的兒子『亞多尼雅』，後來被『所羅門王』所殺死。
- 這都是因他自己所犯的罪所造成的。

4) 大衛所以會犯這麼重大的罪並不是偶然的，也不是突然犯罪墮落的，而是有著較長時間的靈性衰退。大衛在耶路撒冷作王掌權後，生活安逸，貪圖享樂，前方將士軍兵還在浴血爭戰，他卻在王宮中尋歡作樂。又不做醒禱告，卻『在王宮的平頂上遊行，看見一個婦人沐浴，容貌甚美』，便動了心，竟大膽差人將婦人接來和他同寢，甚至使她懷了孕。大衛所以會犯此淫亂的罪，是由於他長期來疏忽了做醒禱告，也不經常讀聖經，默想主的話。

4) 吉甲有一堆石，亞割谷也有一堆石，請問我們的生命中，要有哪一堆石頭呢？

※ F) 『我們的主耶穌是如何看待罪』

- 1) 主是最憐恤人的，但有一件，他不能憐恤，即使人犯了罪，也隱藏了罪。
- 2) 人或能忘記罪，惟主是不忘記罪的，我們無論犯罪多久，主都能牢記而追究。
- 3) 我們犯罪必須認罪，認了罪就能得著赦罪，這是不變的真理。【約壹一 9】：『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上帝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，』
- 4) 尤其我們要對罪非常的警醒。
- 5) 我們主耶穌在「彼得」還沒跌倒不認主以前，就曾經提醒「彼得」，【路廿二 31】：「主又說：『西門！西門！撒但想要得著你們，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。』」
- 6) 我們要特別留意主耶穌的這句話，魔鬼撒但對付、攻擊他們如篩麥子一樣。牠不會一下子叫我們離棄神，或是有很大的反叛，而是讓我們
  - a) 不自覺時漸漸遠離神；
  - b) 開始時影響我們的靈修生活，使我們不重視讀經、禱告，又輕看參與聚會，把聚會當成一般的同學聚餐。
  - c) 接著對講員諸多評價和不滿，進而慢慢減少參加聚會；或在聚會中人到心不到。
  - d) 最後甚而停止聚會，漸漸地我們的靈性就退步。

※ G) 『另外我們要如何面對我們的失敗』

- 1) 首先應該認罪。
- 2) 約書亞失敗時，是來到上帝面前，這是正確的態度，要學習。但是，約書亞並沒有謙卑認罪，而是埋怨責備的話。說一些沮喪埋怨責備的話；這不能學。
- 3) 我們天然人的毛病：千錯萬錯都不是我的錯，如果不是別人的錯，就是上帝的錯。
- 3) 所以這一章告訴我們；

① 罪惡一定要受審判，要除掉，不管痛苦有多大，都是必須的。

② 我們會失敗，十之八九都是因為心裡面有一個小小的亞干在那裡，造成我們失去神的同在。

③ 今天我們不僅要跟隨主的腳步，更要與祂同行，與祂同活，並與祂一同行事、一同為人。

- 4) 對基督徒而言，『艾城』的失敗，是說到『罪的危險』，和『罪的破壞力』。
- 5) 我們要認清楚「罪惡與試探」是不容易的爭戰；要勝過罪，就像要克服毒癮一樣；
- 6) 所以保羅在【羅 7:14~25】。說到要勝過罪，不單需要自律，還需要倚靠神的恩典。

【羅馬書 7:16 若我所作的、是我所不願意的、我就應承律法是善的。】

【羅馬書 7:17 既是這樣、就不是我作的、乃是住在我裏頭的罪作的。】

【羅馬書 7:18 我也知道、在我裏頭、就是我肉體之中、沒有良善、因為立志為善由得我、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】

【羅馬書 7:19 故此、我所願意的善、我反不作、我所不願意的惡、我倒去作。】

7) 正如【約 14:20】主耶穌說『到那日，你們就知道我在我父裏面，你們在我裏面，我也在你們裏面。』。

8) 還有【約 15:4】『你們要常在我裏面、我也常在你們裏面』這話啟示我們，我們無論作甚麼，都不該憑著自己作，主祂與我們同在，就是一切。

【約翰福音 14:20 到那日你們就知道我在父裏面、你們在我裏面、我也在你們裏面。】

【約翰福音 15:4 你們要常在我裏面、我也常在你們裏面。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樹上、自己就不能結果子、你們若不常在我裏面、也是這樣。】

9) 屬靈的爭戰就是這樣。能得勝『不在乎人的優勢』，而在乎『人跟從神的話』。因為出面爭戰的是神自己，神的百姓只是在觀戰，並收拾戰果而已。

10) 『艾城』的失敗，對以色列人來說，是一個大挫折。對屬神的人來說，這件事是我們在認識屬靈的爭戰上有極重大的意義。

11) 另外要記住神的審判不是即時的，是為了要人有回轉的機會。

12) 還有當我們悔改時，就必須要有悔改的確實；如同亞干，包括他的兒女、牛、驢、羊、帳棚以及他所有的，都用火焚燒；就是要把所有的不潔和把所有偶像都除去。

✳ H) 『亞割谷的意思』

1) 由於亞干因為他在臨刑前有完整的悔改，而且坦承一切，我們看到最後神就回心轉意，不發烈怒。這個叫亞割谷的地方原本是【書 7:26】(亞割就是連累的意思)，但是後來先知何西阿在【何 2:15】稱它「盼望之門」；所以亞割谷不只是痛苦和審判而已。

【何西阿書 2:15 他從那裏出來、我必賜他葡萄園、又賜他亞割谷作為指望的門、他必在那裏應聲、〔或作歌唱〕、與幼年的日子一樣、與從埃及地上來的時候相同。】

2) 亞割谷現在它有三個意義：

**第一**，當我們因為受誘惑犯罪，侵佔了上帝的榮耀，上帝讓你有機會認錯。

**第二**，在人心裡的慾望和不滿，若不即時對付，也可能從「看、貪、拿、藏」，一步步發酵成背逆神的過犯。

**第三**，約書亞的時候亞割谷代表艱難的意涵，是我們犯罪時需要受罰的過程，可是經過那個艱難，你就得到了人生的智慧。當我們願意回轉時，上帝就把亞割谷在何西阿變成一個盼望，是尋求我的人可以得到的福份。

-----End-----